

证券代码：838934

证券简称：叙简科技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杭州叙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杭州叙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孙志林、张雷宝、赵谦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4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孙志林，男，1972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浙江大学，本科，财务管理专业，上海财经大学，EMBA。2004 年至 2019 年，历任杭州金汇联合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任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浙江分所部门经理，任银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任银江股份有限公司企业集团董事长，任浙江融通四海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任浙江远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2024 年 2 月至今，担任杭州叙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雷宝，男，1973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复旦大学，博士后，劳动经济学、财政学、公共管理等专业。1998 年至今，历任浙江财经大学教研室主任、院长助理、副院长，任云南省地税局省局局长助理，任浙江财经大学研究生院院长、学科建设办主任，任浙大城市学院商学院院长、教授、博导，任浙文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任浙江海控南科华铁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 年 2 月至今，担任杭州叙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赵谦，男，1971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吉林大学，

本科，行政管理专业，长江商学院，EMBA。1993 年至今，历任杭州鸿雁电器副总经理，任信天翁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24 年 2 月至今，担任杭州叙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5 次董事会会议、3 次股东会会议。独立董事孙志林、张雷宝、赵谦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会次数
孙志林	5	5	0	0	否	3
张雷宝	5	5	0	0	否	3
赵谦	5	5	0	0	否	3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孙志林、张雷宝、赵谦对公司 2024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2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4 年 2 月 27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
2024 年 4 月 12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暨变更公司法定代表人的议案》	同意
2024 年 4 月 29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1、《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同意
2024 年 8 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关于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	同意

月 16 日	第十三次会议	告>的议案》	
2024 年 11 月 4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未发生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情况；未发生提议聘任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未发生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未发生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

2024 年我们对公司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财务管理情况、关联交易情况等进行了了解和调查，对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信息披露情况等进行了监督和核查，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2025 年我们将进一步步加强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管理层的沟通，继续忠实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积极有效的意见和建议，促进公司科学决策水平的不断提高，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独立董事：孙志林、张雷宝、赵谦

2025 年 5 月 13 日